

##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6 月 26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6 年 7 月 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 7 人，实际亲自出席会议董事 7 人，其中董事闫晓林、李永生、刘衡、刘艳清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陈武先生（代行董事长职责）主持。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审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本制度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为通过：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股东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 **2.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为通过：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3. 关于修订《内部审计暂行办法》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本制度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为通过：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2 日